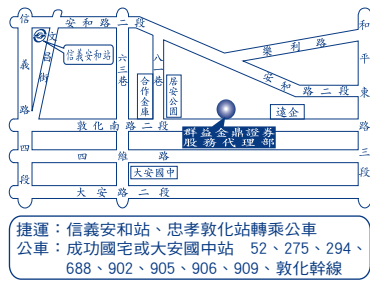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3055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2-3999

第一聯

股東 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請股東多加利用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及股務事務電子通知，登入同意接收email股利發放通知網址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114-732

第二聯

732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4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水源街95號9樓(本公司9樓會場)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注意事項 ※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請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4年6月2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虧損彌補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二、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25473733。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住址	姓名或稱	姓名或稱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三聯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請貼郵票

732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市縣區里路街段巷弄號之(樓)

寄件人：..

緘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之主要內容如下：

(一) 本公司為因應長遠發展之市場策略及維護關鍵人才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於不超過12,000仟股額度之範圍內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並自股東會決議本私募案之日起一年內分1至3次辦理之。

(二) 以私募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之原則與說明：

1.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公開募集之理由：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態勢，擬引進策略合作夥伴及維護關鍵人才，確保公司長遠的營運發展，因私募方式具有籌資迅速簡便的時效性及私募有價證券有限制轉讓之規定，較可確保符合中長期策略合作關係，從而提升本公司之產業競爭力，故以私募方式辦理籌資。

(2) 得私募額度：全數以不超過普通股12,000仟股為限。

(3)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a) 私募資金用途：各次皆用於投資開發自有產品或投資自有產品上下游之產業鏈；且引進策略合作夥伴及維護關鍵人才，確保公司長遠的營運發展，從而提升本公司之產業競爭力。

(b) 預計達成效益：各次皆為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策略合作、強化公司營運及財務結構並提升整體競爭力。

2.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本私募案普通股參考價格係依下述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

(a) 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私募訂價成數：

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定價日及私募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

定應募人及當時市場情況訂定。

(3) 私募價格若低於股票面額之原因及合理性：不適用。

(4) 私募價格低於股票面額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不適用。

3.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目的：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金管證發字第1120383220號令規定之特定人；截至目前尚未洽定應募人。

(1) 應募人如為本公司之內部人或關係人：不適用。

(2) 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之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因應未來本公司長期發展之需，藉由策略性投資人之引進，共同開發及拓展業務，提升經營績效並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及公司競爭力。

(3) 本私募案以不影響公司經營權異動為前提。

4. 本次私募新股之權利義務：

本私募案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於交付日起三年內，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轉讓對象外，不得再行賣出。本公司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後，授權董事會視當時狀況決定是否依相關規定補報公開發行及上市交易。

5. 本私募普通股案之重要內容，例如發行價格(私募訂價成數除外)、發行條件、發行辦法、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等，於不違反本議案說明之原則及範圍內，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修正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亦擬併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相關規定全權處理並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於私募發行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

(三) 本次私募相關資訊，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主題專區」/「投資專區」/「私募專區」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spirox.com.tw/>)。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四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一、茲訂於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新竹市水源街95號9樓(本公司9樓會場)，召開一一四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民國113年度查核報告。3. 民國113年度支付董事酬金報告。4. 本公司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報告。5.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報告。6. 修訂本公司民國112年第一、二次及113年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部分條文報告。7.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報告。8. 民國114年第一次買回公司股份及實際買回執行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虧損彌補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2. 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四)臨時動議。

二、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之主要內容，請詳第五聯。

三、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四年四月二十七日起至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五、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服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4年5月23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4年5月24日至114年6月22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此 致

貴股東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